

男人的江湖

戴斌 著

花城出版社



男人的江湖

戴斌 著

花城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男人的江湖

戴斌著

— 广州:花城出版社.2002.3

ISBN 7-5360-3763-5

I. 男...

II. 戴...

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2) 第 012919 号

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经 销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

印 刷 江门日报印刷厂

(江门市华园中路 25 号)

开 本 850×1168 毫米 32 开

印 张 8.25 1 插页

字 数 190,000 字

版 次 2002 年 4 月第 1 版 200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 8000 册

书 号 ISBN 7-5360-3763-5/I·3073

定 价 13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内 容 提 要

本书是一本打工小说，描述一个名叫土豆的落泊文人在某特区打工与流浪的故事。较好地表现了打工者的辛酸、无奈，他们的坚强的生存意志、适应能力，也通过他们的遭遇揭露了某些官员的腐败和社会的阴暗面，是近年来崛起的打工文学的佼佼者。

责任编辑 谢日新

技术编辑 易 平

封面设计 王 越

目 录

对着太阳撒泡尿	1
欲火中烧	61
我们如水的日子	104
有钱就单身	151
就是这么回事	202

对着太阳撒泡尿

一

起初的时候，我以为我到深圳来，是冲着陈丽衫那婊子来的。现在想来，事情也许不是这样，但不管怎么样，它就这样开始了。

余亚在深圳火车站接了我，打的往回走。坐在凉气飕飕的出租车里，我不住地打量着车窗外的深圳，首先迎接我目光的，是一巨幅广告牌“三个太太三个喜”，我不禁一笑，说：“妙，妙！”

余亚探过身子往外看，问：“什么妙？”

我说：“看那广告牌，三个太太三个喜，使人一踏入深圳就知道这是一个花柳繁华地，温柔富贵乡的人间天堂。”

“我看你应该去写诗！”她冷冷地说。

说到写诗，我一阵伤心，我曾立志当一名诗人，写过好几本诗，也发表过几首，但陈丽衫毁了我的宫殿，使我不再写诗。余亚知道这一切，她叫我写诗是故意刺激我的，而我大赞

三个太太三个喜也含有讽刺她的意思。我望着她那含有一丝挑战的微笑着的脸，很是气愤，然我莫可奈何。当我在家乡小镇的拱桥上，听到她做了香港老板的二奶时，不禁哑然失笑，我的笑声盖过了正在上拱桥的隆隆的手扶拖拉机声。笑过后，我才觉得我笑得有点茫然，有点空洞，以至告诉我消息的北狼直想安慰我，他说，女人如衣裳，大可不必为她们伤脑筋。我打断他的话说，我没什么，我只是笑我丢弃的女人，香港佬却如获至宝。北狼原名赵百良，因特爱唱《我是一匹来自北方的狼》，而被称为北狼，是我的铁哥们。

余亚临走前的那个晚上，我在房里调音响，音响的声音总显得不纯正，是气恼人的国产货！平时，余亚会趴在我肩头傻乎乎地问这问那，然后我便不调音响了，我们做爱，她做爱时很投入，哼哼唧唧的叫声会酥软我全身每一寸硬骨，让我感觉特别的疲倦和特别的消魂，直想就此死去。

但那个晚上，余亚显得有些不同，她坐在床上幽幽地说：“我要去打工，到深圳去。”

我继续调音，没理她，她说这话可不是第一次了，但每次都去不成。

“我这次真的要走了，去外面打工。”过一会她又说。

我又没理她。

“喂，土豆，你听到没有。我说我要去深圳打工。”她加大了一点声音。

“去吧，去吧。”我说。

她不做声了，过了一会儿，她又说：“我真的要去，听说那边能拿几百上千元一月，有很多人去了，不过，听说那边挺乱的，你说我去好还是不去好？”

她期待我留下她呢，我可偏不上当：“打工多好呀，去吧，

去吧，我可不能拖你的后腿。”

余亚没再说什么，走到窗前，推开窗户，寒冷的秋风便吹了进来。我不禁打了两个寒颤，抬起头，见余亚瘦伶伶的身子在窗外黑暗的映衬下，显得分外纤弱。我心一软，本来要骂她一句的，便忍住了，走过去抱住她。在我和她相处的两年里，这也许是我对她最温柔的一次，我不爱她，这一开始她便知道的，我们用不着虚情假意地甜言蜜语。

余亚来深圳，我有她会步陈丽衫后尘的预感，但我还是支持她来，有很多事情我们无法防范，更何况来深圳打工是大势所趋……

“喂，你在想什么？”余亚推了我一下。

“哦，我，我在看深圳的高楼呢。”我回过神来。“深圳的高楼都是玻璃做的，也不怕有小孩放臭扔个石头把它给砸了。”

余亚扑哧一笑：“乡巴佬，没见识。”

我说：“是呵，人还是要出门。”

“快到了。”余亚指点出租车在一栋别墅的大门前停下，付过账，一个五十来岁的乡下男人探头看了一下，便打开门。余亚带着我进去，走过老头身边时，对老头说了句他是我表哥，我朝老头点了下头，在老头狐疑的眼光中，径直往里面楼上走去。

上到楼上，丢下肮脏的牛仔包，余亚塞给我一听饮料，从房里抱出几件衣服，赤着脚走过厚厚的红地毯，说：“我先冲凉去，你要不要冲？”

“我不要冲凉，我洗澡。”我看着她的脚说，余亚的脚长得特别的美，从小腿斜斜倾下的线条，流泻着一股灵动的气韵，似乎正在将万千清秀注入脚心。十个文秀的脚趾头均匀地摆列着，莹润而洁白，饱含着一股凉凉的沁玉感，总之，这完美而

纤细的脚，总能勾起我的种种怜惜与欲念。

说实话，余亚的长相不是十分的标致，比起绚烂如春花的陈丽衫要差一些，但她有她的风韵，譬如她的脚。

此刻再见她的脚，我的眼光即被她牵住，有些痴迷了。余亚粲然一笑，扭身往卫生间里去了，也许是得意忘形吧，她的丰腴的臀摆得很是欢快。我心魂一荡，立即冲动起来，追她进去，到卫生间门前，门砰的一声合上了，我顿了一顿，软耷下去了。时过境迁，物是人非呀。

我走回客厅，躺在地毯上点燃一支烟，猛吸几口。我觉得我应该想一想。我来前给过余亚一封信，告诉她我想来深圳，她回信很快，叫我即来。但我总感到有些不妥，如今她是别人的人了，不再是从前只属于我一个人的时候。我虽然不爱她，但还是很恼她的，我们毕竟有两年的夫妻之实啊！如果说女人如衣裳，自己的衣裳无端被别人穿去了，难免心不平气不暢，况且她是我的一件最贴身的小棉袄！她走后，我找过两个女人，但都使我缺乏激情。

我将这事对北狼讲了，北狼说：“找她去！”

我说：“你指望我吃回头草么？就算她冰清玉洁我也不会和她结婚，何况她如今是金屋藏娇，我可不愿将她从天堂拉回到地狱。”

北狼优雅地剥一个口香糖扔入口里，嚼了一圈，吹起一个白色的大糖泡来，然后将糖泡吸进口中，糖泡极像一个因失去弹性而脱落的避孕套。他若有所思地说：“那你老实告诉我，为啥老是对她念念不忘。”

我说：“因为她有一双好脚。”

“别给我侃《废都》了。”北狼知道贾平凹喜欢三十六码的小脚，还知道西门庆也喜欢，但不知道我也爱好。

“对，我给你说唐宛儿。”我顺着他的话说下去，这是我對他唯一的不宣之秘。

余亚在浴室里弄出的哗哗水响，又惹起我的一阵躁动，我站起身来，往外走去。

二

刚才进门时，从余亚与看门人说话的神色里，我感到那个看门人不仅仅是个看门人，他还兼职看守余亚的私生活，是香港老板的眼线。我决定去和他套套近乎，要在地方走，先交地方狗呀，古训不可忘。

“先生，您好！”我微笑着走向他，递上一支烟。

也许从没有人叫过他先生吧，他惊愕地看着我，以为我在叫别人，见我的烟伸到了他手心，才回过神来，有点慌乱地接过烟，连声说：“好好。”

“先生您哪里人？……四川……哦，四川，那可是个好地方呀，书上说天府之国。”我灌他米汤。

“不行哪，我们那里人太多田太少了，我一家六口，才九分田。”他挺老实地说，农民就是好哄。

“那是少了一点。我们家乡基本上人均一亩田。我是湖南岳阳的，我叫土豆，您哪，您贵姓？”

“我姓彭。”老头这时露出警惕来，一本正经地跷起二郎腿。

“啊，彭姓可是一个大姓，中央有个大元帅叫彭德怀。”我继续灌他米汤，这回他闻到了一丝尿臊味，变得无动于衷了。我不折不挠地接着说：“您这工作好呀，轻松自在，又没有什么压力，不知哪里还有这样的好差事，我也想干。”

“你想干？”老头这回来劲了。

“是呵，像我这样的人，要文凭没文凭，要技术没技术，找工作难呐。”我非常诚恳地说。

“年轻人，我看你不错，知道想事，我儿子就不会想事，在一个建筑公司打工，老是想玩，气人咯。”

“建筑队，搞建筑是很赚钱的啊。我有个兄弟就是搞建筑的，如今五千元一个月，还有许多外花，这样吧，我跟他联系一下，把你的儿子介绍给他，出门在外，多一个朋友多一条路。”我显得古道热肠，我的确有个朋友在建筑队，不过是做保安，工资也只有五百多块。

“那太好了，拜托您了。”老头感激涕零，从兜里掏出一包特美思烟，递给我一支。

我接过烟点上，想想余亚冲凉大约也差不多了，便告辞上楼。老头送了我几步，悄声对我说：“你只管住下去，我不会乱说的。”

我暧昧地笑笑：“多谢您了。”

回到楼上，余亚已洗梳毕，握着遥控器在看香港搞笑片，见我上楼，问：“到哪里去了？”

我说：“搞公关去了。”

“公关？”她皱眉。

“公大门那关。”我说。

她鼻子里哼了一声说：“不要理他，那死老头。”

“他如今可是我的朋友了，我上楼时，你猜他跟我说什么来着。他说你只管住下去我不会乱说什么的。”我学着他的声调说。

余亚瞪我一眼，冷冷地说：“他敢。”说罢扭头看电视了。

此时的余亚披散满头湿发，随随便便地穿着一袭宽松的睡

袍，雪嫩的臂膊。细柔的颈胸竟是出奇的美丽。我从未见过她如此悠闲轻松的神态，而这种神态又是如此富有美感。

我目不转睛地盯着她看。她嫣然一笑，一丝红云飞上香腮，说：“看什么看，有什么好看。”

我敛敛神，认真地说：“余亚，你漂亮多了，我想这得感谢深圳，它使你变得流光溢彩魅力四射了。”

“得得得，别肉酸了。”余亚得意地笑。

我忙解释说：“你先别谦虚，我的意思是深圳将你衬托得更加靓丽，可你将深圳衬托得更加丑陋了。”

“是呀，我不跟你耍嘴皮子了，我肚子饿了，要去吃饭，你快去冲个凉吧，把臭汗冲掉。”余亚一般不会与我斗嘴，她知道斗不过我，我是耍嘴皮学校毕业的高材生。

我拉开牛仔包，正要往里掏衣服，余亚说：“别掏了，那些老土的衣服穿不出去。”

我掏出衣服，气愤不甘地说：“怎么老土啦，这衬衣是，是是，唉，是他妈的有些老土。”我将衣服丢在地上。

“去冲凉吧，衣服我给你买好了。”余亚挥了挥手，忍不住笑。

冲凉后，换上余亚为我买的衣服，顿觉精神多了，凭感觉知道这是名牌货，要花不少的钱，而一想到余亚的钱，浑身如有百只蚂蚁在爬，奇痒无比，我三下两下将衣服扒下来。

“怎么啦，烫着了。”她惊诧地说。

“不不，有蚂蚁在爬。”我答道。

她看了看我，嘴角牵动几下，看得出是努力镇静自己，半晌，才淡淡地说：“没关系的，你穿你的衣服吧。”说罢要去拿我的牛仔包，但走了两步又坐回沙发上，拿起遥控器打开电视。

三

我呆了一会，过意不去，便走拢把她抱在怀里，抚着她的头发叹了一口气，她顿时在我怀中抽泣起来。我想安慰她几句，可又不知说什么好。我知道她爱我，只要我愿意带她回去，她会立马跟我走的，但是我真的从没有想过要和她过一辈子。我怕我一句不慎的话会伤害了她，所以说不出话来。

这时抱着她，才感到她比一年前瘦多了，薄薄的身板子伏在我怀里，使我的手臂多出许多余剩来，抚着她充满骨感的背，我的手掌平白大了不少。

我认识她是在陈丽衫离开我半年后。那时正是深秋，满街的黄叶缓缓塞满了陈丽衫离去后在我心灵上留下的空洞。在我十七岁念高二的时候，就把陈丽衫看成了我生命的一部分，我们偷偷摸摸的约会直到高中毕业，结果都没有考取大学。我因为老爸的关系暑假还没过完，便进粮站上班了。她待业，她的父母都是教师，安排工作非常困难，便在家里复习，准备来年再考。她最终自费读了一间大学，快毕业时，提出跟我分手。

那是个月亮很圆的五月的夜，她把我叫到小河边，站在一个小草墩上说：“土豆，我们分手吧。”

“什么？”我愣住了。

她又说：“我们分手吧，我们不合适，我，我对不住你。”

“算了吧，别开这样的玩笑，我有心脏病，你会把我吓死的。”

她沉默半晌，缓缓地说：“土豆，你冷静些，我没和你开玩笑，真的，我们没有缘分。”

我明白了这是千真万确的，她把我叫出来时，我便感到有

些不对头，但没想到是这样。我开始浑身颤抖，我很想狠狠地一掌打过去，打在她那边皎洁的被月亮照着的脸上，但我还是忍住了，我得有一点风度。许久之后，我确信我不再颤抖了时，说：“你想好了？”

她说：“想好了。”

我又问：“你真的想好了。”

她又说：“真的。”

“那么好吧，我祝你幸福。”我说完迅疾地走了。

回到房中，我想喝茶，这时才发觉喉头哽噎住了，吞不下一滴水。一股海浪似的东西，拍上我的胸膛，巨大而沉重。我不禁大叫一声，挥掌打碎了写字桌上所有的东西，但胸膛的压迫还是那么沉重。我跑到刚才的小河边，我想质问清楚，然后狠狠地揍她，可她已走了。月亮照在她刚站过的草墩上，温柔无言，我挥拳猛打，挥脚猛踢，终于把小草墩踢平了。

此后整整三天，我吃不下一口饭，我把自己关在粮仓里搬粮包，三天时间，将八十吨粮食换了一个方位。第四天上午，我忍不住了，想去找她再谈谈，也许事情还有些转机，我找出一把三棱刮刀藏在身上，找到她，说请她出去谈谈，她不肯，我说这是最后一次，她便跟着我出来了。

我把她带到粮仓里，关上仓门，我说：“你给解释一下，你我分手的理由吧？”

她冷眼看我，慢慢地说：“没什么好解释的。”

“那总该有个理由吧？”我说着拿出我曾经写给她的整整三个本子的诗，递给她，说，“你看这都是这几年我为你写的诗，你应该明白我的心，如果我有什么地方做错了，求你原谅我。”

她接过我塞到她手中的笔记本，膘了几眼，便放到一边去

了。她的轻蔑让我心碎，我不自觉地就跪倒在她脚边，我说：“求求你……”

她的声音还是冷静得像坚硬的冰柱，她说：“没有，你起来吧，我只是觉得我们不合适。”

我猛地站起身，抽出三棱刮刀，一步一步地逼近她，我说：“那么好吧，我反正不想活了，先杀了你，再杀我自己。”

她一步一步往后退，后足碰到粮包，身子便倒在粮包上，我的三棱刮刀慢慢逼近她的心窝，她的手划动了几下，差点碰着了刀刃，见无济于事，便不动了，说：“你疯了！”

我说：“告诉我你爱我，说你刚才说的全是假的！说，假的！假的！说那全部是假的，你是跟我开玩笑的。说！！”

她两手撑住粮包，身子往前挺了一挺，眼睛望着我说：“你杀吧，杀吧。”

我哇的一声大叫，扔了刀，狠狠地一拳砸在粮包上，拳头砸破了麻袋，砸到了谷子。

她迅速地站起身往外跑，跑到大门边又返身对我大声叫道：“告诉你吧，你的诗能当钱花吗？”说完开门出去了。

我不知道她为什么变得那么看重钱，她读自费大学花了万多块，但那点钱，我可以跟家里要，况且，凭我们两人的努力，花几年时间，完全可以挣回她所花的那些，可是她……

在上演过诗穷匕首见后，我烧了所有诗稿，将花去大部分工资买的几大捆书，也一并烧了。我发誓永不言诗。我像一条受伤的狗，躲在一个角落里，用自己的舌头舔愈了伤口。之后，我开始浪荡街头，终日寻找发财的机会，于是认识了北狼，北狼在供销社工作。

北狼对我说：“我们的发财捷径只有一条，那就是盗银行

金库，只要一次便可以享受终生，所以我现在在研究各种锁，把所有的锁研究通了，然后再研究保险系统，最后是行动。”

我于是决定跟他研究锁，他是供销社的五金采购员，可趁采购的时候用公款订回各种各样的锁。我全心全意地跟着他研究了半年多的锁，终于合作研究出了一串万能钥匙，虽然不是真正的万能，但一般的防盗锁是打得开的。

余亚就是在这时闯入我的生活的。那天晚上，我和北狼去跳舞，在舞厅里认识了她，她刚高中毕业，稚气未脱。我和她跳了一圈舞，她的腰肢纤细柔软，燕子般的轻盈。她认识我后，便以十八岁的热情和温顺粘上我了，我以那颗苍老的心，游刃有余地接待了她幼稚的爱情，从教她张开嘴唇吐出舌头接吻，到使她完全变成一个女人，我始终保持着我的从容和优雅。我从未对她说过我爱她，或是允诺过她什么，因此觉得没有欺骗她，从而心安理得。

此时，面对我怀中抽泣的她，我感到一阵惻隐。从她给我的信中，知道她先是在工厂打工，后又跟着一个野鸡剧团做歌女，再后来做过一阵子花瓶文员，最后便沦落到现在的样子。我不知道到底怎样去安慰她，只是反复地细致地抚摸着她。

慢慢，她平静下来，抬头问我：“你讨厌我是吗？”

我摇头说：“不不，如果讨厌你我就不来了，你了解我的性格，说真的我常想你，我也不知怎的，我就是想你。”

余亚静静地笑了，沾着泪花的睫毛在一抹斜阳的照射下，分外动人。

我穿上余亚买的衣服去吃饭，我有一种戴了香港佬的绿帽子的感觉。我真的弄不懂，到底是我给他戴了绿帽子，还是他给我戴了绿帽子，这他妈的混账世道。